

##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由董事长林荣滨先生召集，并于2019年11月5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抄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1人，实际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1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9年11月8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62名激励对象493.25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董事张昌楠、张辉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华欣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同意控股子公司广州华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授信不超过833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由公司对综合授信及单项授信额度项下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华欣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